证券代码: 688186 证券简称: 广大特材 公告编号: 2025-047

转债代码: 118023 转债简称: 广大转债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免于要约收 购暨权益变动触及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拟注销已回购的股份,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公司控股股东张家港广大投资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大控股")及实际控制人徐卫明、徐晓辉及一致 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将被动增加至超过 30%。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本次权 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股份用途由"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变更为"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或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将已回购的股份 8,000,000 股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

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1)及 2025年5月13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5)、《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6)。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公司控股股东广大控股,实际控制人徐卫明、徐晓辉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将发生变化,由29.99%被动增加至31.15%,权益变动已触及1%刻度,变动前后持股数量保持不变。具体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例(%)	股数(股)	占 总 股 本 比例 (%)
张家港广大投 资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无限售 股份	44, 800, 000	20. 91	44, 800, 000	21. 72
徐卫明	无限售 股份	12, 650, 000	5. 90	12, 650, 000	6. 13
张家港万鼎投 资 合 伙 企 业 (有限合伙)	无限售 股份	4, 500, 000	2. 10	4, 500, 000	2. 18
张家港睿硕投 资 合 伙 企 业 (有限合伙)	无限售 股份	2, 300, 000	1. 07	2, 300, 000	1. 12
合计		64, 250, 000	29. 99	64, 250, 000	31. 15

注:

- 1、徐晓辉担任张家港万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张家港睿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卫明与徐晓辉系父子关系,因此上述主体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 2、上表出现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之和尾数上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 3、权益变动前,占总股本比例测算按照 2025 年 1 月 10 日公司已发行股份 总额 214,241,479 股为依据;权益变动后占总股本比例测算按照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214,242,233 股扣减拟注销的 8,000,000 股为依据。
- 4、自 2025 年 1 月 10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公司可转债转股数量为 754 股,自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可转债转股数量为 0 股,因该时段公司可转债转股数量较少,对上述主体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影响较小。

三、其他相关说明

- 1、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十六条之规定,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3、本次注销已回购的股份尚需履行完毕通知债权人程序及完成股份注销登记及工商变更登记等程序,注销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数量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股份的比例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为准。
- 4、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跟进后续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